

证券代码：832255

证券简称：建通地信

主办券商：平安证券

广东建通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全国股转公司自律监管
措施的决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关于对广东建通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

收到日期：2024年4月15日

生效日期：2024年4月11日

作出主体：全国股转公司

措施类别：自律监管措施

涉嫌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姓名/名称	类别	具体任职/关联关系
广东建通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司	挂牌公司
刘志洪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时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时任董事长、信息披露负责人。
骆明理	董监高	时任公司董事长、信息披露负责人。
赵莎	董监高	时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涉嫌违法违规事项类别：

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主要内容

（一）涉嫌违法违规事实：

1、重大交易违规

2020年11月15日，中泰创业投资（上海）有限公司（简称“中泰创投”）与刘志洪、建通地信签订《关于广州建通测绘地理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回购之补充协议》，该协议的签署未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未按相关规定进行信息披露。

2、重大诉讼信息披露违规

因与中泰创投的股份回购协议纠纷，建通地信于2023年9月20日收到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诉讼受理通知书，于2024年1月18日补充披露，涉案金额43,725,589.03元，占挂牌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1.43%。

3、股份冻结信息披露违规

2023年5月至10月，建通地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志洪所持股份被司法冻结，冻结股份数量为15,070,22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5.73%，上述股份如被全部执行将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2024年1月2日，建通地信补充披露上述股份冻结事项。

（二）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实施细则》第十六条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作出如下决定：

对建通地信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

对刘志洪、骆明理、赵莎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次自律监管不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次自律监管不会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不存在因本次处罚/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四、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作出的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高度重视，公司将严格按照《业务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增强规范运作意识，引以为戒，勤勉尽责，规范运作，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对广东建通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股转挂牌公司管理一函（2024）43号

广东建通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6日